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北东田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持续督导培训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湖北东田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田微”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对东田微进行了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将本次培训情况汇报如下：

一、本次培训的基本情况

培训时间	2024 年 12 月 19 日
培训地点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微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
培训主题	资本市场最新政策、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股东减持
培训人员	郭建革
参加培训人员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部分人员以视频形式参会，对未到场的相关人员保荐机构派发了相关培训资料，并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

二、本次培训的主要内容

保荐机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的要求，对东田微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项培训。具体培训内容包括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对外投资、减持等方面进行了讲解。

通过此次培训，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投资、减持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此次培训有助于进一步提升东田微的规范运作水平。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湖北东田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持续  
督导培训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袁 辉

\_\_\_\_\_

郭建革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